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四十八之三號四樓

電話：(〇二) 二九一三八八三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9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29~33		二十
(六) 質抵押資產	33		二一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二二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34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34		二三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4		二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列金額為新台幣 377,093 仟元，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為新台幣 83,008 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報表附註二三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核閱，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可能有所調整，以及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及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明 玉

會計師 洪 國 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二及四)	\$ 169,379	20	\$ 75,821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一)	\$ -	-	\$ 171,869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附註二及五)	103,251	12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三)	-	-	50,000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 六)	-	-	6,809	-	2120	應付票據	2,880	-	28,299	2
1140	應收帳款 (附註二及七)	123	-	261,616	17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附註二十)	636	-	10,280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七、二 十及二一)	104,214	12	182,987	12	2140	應付帳款	37,630	5	114,848	7
1160	其他應收款	1,973	-	8,209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十)	150,633	18	262,259	17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八)	55,802	7	446,698	29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六)	-	-	2,585	-
1260	預付款項	28,649	4	-	-	2170	應付費用	5,776	1	22,836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 六)	-	-	2,600	-	2261	預收貨款	1,188	-	4,577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	-	10,158	1	2298	其 他	10,085	1	16,282	1
1298	其 他	482	-	54,141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8,828	25	683,835	4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3,873	55	1,049,039	67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十)	377,093	45	479,718	31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附註二及二 十)	-	-	1,040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一)					2XXX	負債合計	208,828	25	684,875	44
1531	機器設備	860	-	860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 250,000仟股，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 底發行股數均為89,352仟股 (附註十 五)	893,523	106	893,523	57
1545	測試設備	11,349	1	11,348	1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				
1551	運輸設備	-	-	1,465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89,420	11	89,420	6
1561	生財器具	21,000	3	20,841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175	1	7,175	1
1631	租賃改良	436	-	338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109	-	109	-
15X1	成本合計	33,645	4	34,852	2	3280	已失效認股權	4,236	-	4,236	-
15X9	減：累計折舊	23,181	3	21,694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00,940	12	100,940	7
1599	累計減損	7,542	1	5,089	-		累積虧損 (附註十五)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922	-	8,069	1	3351	待彌補虧損	(417,990)	(50)	(180,018)	(12)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15	-	19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十五)	58,602	7	51,805	4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	-	3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附註六及十 五)	-	-	4,733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 七)	-	-	4,850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58,602	7	56,538	4
1880	預付退休金 (附註二及十四)	-	-	13,984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35,075	75	870,983	56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5	-	19,032	1		負債與股東權益總計	\$ 843,903	100	\$ 1,555,858	100
1XXX	資 產 總 計	\$ 843,903	100	\$ 1,555,8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范伯康

經理人：楊福來

會計主管：賴玉女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604,333	101	\$ 2,277,670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599	1	19,508	1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599,734	100	2,258,16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十）	602,459	100	2,269,887	101
5910 營業毛損	(2,725)	-	(11,725)	(1)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十）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8,871	-
6100 銷售費用	36,043	6	63,425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328	3	26,69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2,371	9	98,990	4
6900 營業淨損	(55,096)	(9)	(110,715)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93	-	7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18	-	10,326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五）	251	-	614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及十四）	8,993	2	7,093	-
7100 合 計	10,355	2	18,10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38	-	\$	4,367	-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3,008	14		4,129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56	-	
7560	兌換損失						
		5,306	1		8,190	1	
7630	減損損失						
		2,453	-		-	-	
7880	什項支出						
		<u>3,067</u>	<u>1</u>		<u>38</u>	<u>-</u>	
7500	合計						
		<u>93,872</u>	<u>16</u>		<u>16,780</u>	<u>1</u>	
7900	稅前淨損						
	(138,613)	(23)	(109,392)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u>4,918</u>)	(<u>1</u>)		<u>-</u>	<u>-</u>	
9600	本期淨損						
	(<u>143,531</u>)	(<u>24</u>)	(<u>109,392</u>)	(<u>5</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後	後	後	後	後	
	每股損失(附註二及十八)						
9750	基本每股損失						
	(<u>1.55</u>)	(<u>1.61</u>)	(<u>1.27</u>)	
				(<u>1.27</u>)	(<u>1.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范伯康

經理人：楊福來

會計主管：賴玉女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前三季	九十九年 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143,531)	(\$ 109,392)
調整項目		
折舊	1,437	1,523
攤銷	-	1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3,008	4,129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1,15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56
處分投資利益	(518)	(10,32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51)	(614)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2,453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6	2,66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9,985	140,66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885	19,269
存貨	83,260	31,683
預付款項	38,252	-
其他流動資產	(339)	(14,2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450	-
預付退休金	19,678	(739)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9,932)	(23,33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3,961)	(143,475)
應付所得稅	(2,585)	-
應付費用	(6,902)	(18,387)
預收貨款	(1,591)	(2,707)
其他流動負債	(7,500)	(1,5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9,344</u>	<u>(113,5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前三季	九十九年 前三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	\$ 90,499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164,946)	(26,577)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價款	177,471	27,19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56,055)
購置固定資產	-	(2,74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6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0	843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4,3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526</u>	<u>47,49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45,08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
現金增資	-	207,5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u>	<u>82,419</u>
現金淨增加金額	132,870	16,381
期初現金餘額	<u>36,509</u>	<u>59,440</u>
期末現金餘額	<u>\$ 169,379</u>	<u>\$ 75,82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38</u>	<u>\$ 4,7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范伯康

經理人：楊福來

會計主管：賴玉女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五年十一月，主要經營微電腦產品(微電腦、電腦介面卡及記憶體模組)製造加工買賣。有鑒於記憶體市場價格波動快速，為避免公司暴險於此等產品市場價格之不確定性所可能造成之損失，本公司管理當局決定自一〇〇年第二季起逐步縮減記憶體模組產品之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八十六年十二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櫃買賣，八十九年八月十七日經核准股票轉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分別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普通股比例分別為13%及22%，原為對本公司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惟於九十九年四月一日請辭本公司一席董事席次後，佔本公司董事席次未達二分之一，對本公司已不再具有實質控制力。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0人及4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未決訟案損失、資產減損損失、商品保證責任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係依訂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估績效之一組金融資產。本公司定期提供予管理階層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資產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與帳面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公平價值基礎：國外上市公司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於除權日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係於產品交付客戶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八)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

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原長期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帳款），如尚有不足，則將長期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二)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機器設備，五至八年；測試設備，一至八年；運輸設備，三年；生財器具，一至八年；租賃改良，二至三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三)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收回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十四) 遞延費用

包括購入電腦軟體及模具等之成本，按一至三年攤銷。

(十五) 遞延貸項

遞延貸項係聯屬公司間處分資產利益，按其實現期間認列收益。

(十六) 產品售後服務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均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可能之售後服務保證成本認列為當期費用，同時也列記應計產品服務保證負債（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十七)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十八)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

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研究發展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九) 普通股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計算，係以當期純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90	\$ 794
新台幣支票及活期存款	15,294	15,431
外幣支票及活期存款	3,395	59,596
定期存款	<u>150,000</u>	<u>-</u>
	<u>\$169,379</u>	<u>\$ 75,821</u>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另有銀行存款因下列用途已重分類至其他科目：

	用	途	金	額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主係銀行短期借款	授信額度擔保		<u>\$ 10,158</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03,000	\$ -
評價調整	<u>251</u>	<u>-</u>
	<u>\$103,251</u>	<u>\$ -</u>

本公司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依訂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估績效之一組金融資產。本公司定期提供予管理階層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平價值為基礎。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淨利益分別為 251 仟元及 614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Capxon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Ltd.	\$ -	\$ 23,940
累計減損	-	(21,864)
	-	2,076
評價調整	-	4,733
	<u>\$ -</u>	<u>\$ 6,809</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及十二月間於公開市場將所持有之 Capxon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Ltd. 股票共 5,440 仟股全數出售，處分總價款 6,351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4,275 仟元。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2,508	\$ 273,599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32,385)	(11,983)
	123	261,616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 二一）	<u>104,214</u>	<u>182,987</u>
	<u>\$104,337</u>	<u>\$444,60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應收帳款 －關係人 (附註 二十)			應收帳款 －關係人 (附註 二十)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	\$ 12,075	\$ 10,568	\$ 2,622	\$ 38,960	\$ 10,568
加：本期提列	-	20,692	-	-	-	-
減：本期迴轉	-	-	-	(2,622)	(176)	-
本期沖銷	-	(382)	-	-	(26,801)	-
期末餘額	<u>\$ -</u>	<u>\$ 32,385</u>	<u>\$ 10,568</u>	<u>\$ -</u>	<u>\$ 11,983</u>	<u>\$ 10,568</u>

八、存 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 25,306	\$147,427
在製品	4,177	82,127
原料	26,264	216,205
物料	<u>55</u>	<u>939</u>
	<u>\$ 55,802</u>	<u>\$446,698</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45,321 仟元及 100,188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02,459 仟元及 2,269,887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已減除備抵存貨跌價轉回利益 44,774 仟元及已加計存貨跌價損失 31,372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持有協泰生化科技公司與翔英投資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前述公司股票以往年度皆已提足減損，是以帳面價值為零。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巴哈馬聯邦上海)	\$ -	-	\$427,188	100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杰盟)	<u>-</u>	-	<u>52,530</u>	100
	<u>-</u>		<u>479,718</u>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巴哈馬聯邦上海)	357,374	100	-	-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杰盟)	<u>19,719</u>	100	<u>-</u>	-
	<u>377,093</u>		<u>-</u>	
	<u>\$377,093</u>		<u>\$479,718</u>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Gold Ring) – 原列為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192,184	100	\$192,184	100
轉列應收帳款 – 關係人減項 (附註二十)	(<u>192,184</u>)		(<u>192,184</u>)	
	<u>\$ -</u>		<u>\$ -</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間以盤後定價交易之方式將所持有之台灣精星公司股票共 8,656 仟股，以每股 10.50 元之價格全數出售予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人），處分總價款 90,888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0,326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以每股淨值 5.05 元向華科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人）及原其他股東購買瀚宇杰盟公司普通股 11,100 仟股（持股 100%），價款 56,055 仟元，該公司主要從事銷售電腦及週邊配備產品之買賣業務，本公司對瀚宇杰盟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因是自九十九年五月起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並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巴哈馬聯邦上海	\$ -	(\$ 3,224)
瀚宇杰盟	-	(3,524)
台灣精星	<u>-</u>	<u>2,619</u>
	<u>-</u>	<u>(4,129)</u>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巴哈馬聯邦上海	(\$ 53,291)	\$ -
瀚宇杰盟	(<u>29,717</u>)	<u>-</u>
	(<u>83,008</u>)	<u>-</u>
	<u>(\$ 83,008)</u>	<u>(\$ 4,129)</u>

本公司已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編製與子公司巴哈馬聯邦上海、Gold Ring 及瀚宇杰盟之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

	一〇〇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機器設備	\$	860	\$	860	\$	-
測試設備		11,349		7,670		2,794
運輸設備		-		-		885
生財器具		21,000		14,527		4,748
租賃改良		436		124		1,725
	\$	<u>33,645</u>	\$	<u>23,181</u>	\$	<u>7,542</u>
						312
						<u>321</u>
						<u>8,069</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底將營運總部搬遷至新店集團大樓，搬遷前之原有辦公室及倉庫係向非關係人承租使用，租期至九十九年四月底止，自九十九年四月底起係向關係人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使用。

十二、短期借款—僅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利 率 %	金 額
應收帳款融資借款	1.43~1.85	\$ 31,869
銀行擔保借款	1.50~1.64	80,000
銀行信用借款	1.50	<u>60,000</u>
		<u>\$171,869</u>

本公司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一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僅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利 率 %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798
	國票票券金融公司	1.6
		\$ 30,000
		<u>20,000</u>
		<u>\$ 50,000</u>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各為 521 仟元及 1,188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已獲主管機關同意自九十九年八月至一〇〇年七月暫停提撥一年。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按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收益分別為 468 仟元及 739 仟元。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結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產生退休金清償利益 6,324 仟元，帳列一〇〇年前三季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下。

十五、股東權益

股本

本公司以九十九年三月九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現金增資 12,5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6.6 元，募集總金額為 207,500 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一月召開董事會決議上述現金增資案之除權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 由員工認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平價值法，於給與日認列為薪資費用。

九十九年第一季認列酬勞成本 11,156 仟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且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6,920 仟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而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4,236 仟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為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實收股本 893,523 仟元。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經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八月三十日決議，擬以資本公積 100,940 仟元及辦理減資 275,205 仟元彌補虧損，另為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並擬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次私募股數上限為 66,0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整，面額上限計 660,000 仟元，私募總金額依最終私募價格計算之。前述以資本公積及減資彌補虧損案及私

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本公司一〇〇年十月二十一日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

資本公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發行股票溢價	\$ 89,420	\$ 89,420
庫藏股票交易	7,175	7,175
已失效認股權	4,236	4,236
處分資產增益	109	109
	<u>\$ 100,940</u>	<u>\$ 100,940</u>

依相關法令規定，各類資本公積有不同用途如下：(一)處分固定資產利益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二)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三)發行股票溢價、已失效認股權及庫藏股票交易產生者，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撥充股本，惟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二)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該年度盈餘之餘額配發百分之八為員工紅利（員工紅利分配股票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另提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
- (三) 其餘方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本公司為科技產業，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發放股利時，其股東股利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扣減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應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因本公司尚有待彌補虧損，故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案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累積換算調整數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29,937	\$ 51,11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28,665	(932)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u>-</u>	<u>1,626</u>
期末餘額	<u>\$ 58,602</u>	<u>\$ 51,805</u>

(五)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九十九年九月底止公平價值提列未實現評價利益（附註六）。

十六、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損失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調節如下：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3,564)	(\$ 18,59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4,189	(1,706)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 外投資損失	-	548
備抵呆帳超限 (轉回) 提列備抵存 貨損失	3,768	264
	(7,612)	5,333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未)已實現兌換		
利益	(\$ 873)	\$ 666
其他	(901)	(1,542)
依當期虧損扣抵金額估列之		
所得稅利益	(14,993)	(15,034)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22,443	15,034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	(2,532)	-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4,918</u>	<u>\$ -</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度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追溯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施行。本公司業已分別依上述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遞延所得稅利益及費用。
2. 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條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新發布條例對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並未有重大影響。

(二)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流 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存貨損失	\$ 7,705	\$ 17,032
呆帳超限	6,853	2,713
資產減損損失	-	3,717
投資抵減	4,755	9,106
其 他	<u>1,972</u>	<u>2,509</u>
	21,285	35,077
減：備抵評價	(21,285)	(32,47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	<u>2,6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非流動		
虧損扣抵	\$186,432	\$152,600
國外投資損失	56,656	52,812
其他	<u>681</u>	<u>540</u>
	243,769	205,952
減：備抵評價	(243,769)	(201,10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u>	<u>4,850</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u>	<u>\$ 7,450</u>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投資抵減稅額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總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後 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4,755</u>	<u>\$ 4,755</u>	一〇〇

上項投資抵減稅額於取得年度及以後四年內抵用，每年抵減稅額以不超過應納稅額之半數，惟最後一年度不在此限。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三年	\$ 126,897	一〇三年度
九十四年	47,769	一〇四年度
九十五年	2,777	一〇五年度
九十六年	466,609	一〇六年度
九十七年	165,159	一〇七年度
九十九年	199,258	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前三季	<u>88,194</u>	一一〇年度
	<u>\$ 1,096,663</u>	

(三)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對九十一及九十二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因而提請行政救濟進行至訴願程序，因核定增加之所得稅 5,171 仟元業已估列入帳。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已先行繳納半數 2,586 仟元，前述案件已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業經稅捐稽徵機關重核復查決定在案，重

核之結果本公司計迴轉所得稅費用 2,532 仟元，帳列一〇〇年前三季所得稅費用減項。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國外股東則僅能就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獲配稅額用以抵減股利扣繳稅款。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均為 12,685 仟元，俟有盈餘分配年度分配予股東。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14,088	14,088	-	35,088	35,088
勞 健 保	-	930	930	-	2,107	2,107
退 休 金	-	521	521	-	449	449
其 他	-	709	709	-	2,087	2,087
小 計	-	16,769	16,769	-	39,731	39,731
折 舊	-	1,437	1,437	-	1,523	1,523
攤 銷	-	-	-	-	100	100

十八、每股損失

計算每股損失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期淨損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損	<u>(\$138,613)</u>	<u>(\$143,531)</u>	<u>(\$109,392)</u>	<u>(\$109,392)</u>

(二) 分母－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期初普通股已發行股數	89,352	76,852
加：增資發行新股	-	9,432
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股數	<u>89,352</u>	<u>86,284</u>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103,251	\$103,251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6,809	6,809
存出保證金	15	15	195	195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因無確定之回收期間，是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為：

資 產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03,25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 動	-	6,809

(四)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542	30.4800	\$107,960	\$ 13,376	31.2600	\$418,134
人民幣	57	4.7963	273	52	4.6718	243
港幣	151	3.9130	591	237	4.0280	955
歐元	4	41.2300	165	5	42.5800	213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	-	-	-	1,686	4.0280	6,79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人民幣	74,510	4.7963	357,374	91,440	4.6718	427,1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26	30.4800	52,614	8,839	31.2600	276,307
港幣	34,514	3.9130	135,052	53,468	4.0280	215,369

(五)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68,120 仟元及 84,985 仟元。

(六)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93 仟元及 70 仟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38 仟元及 4,367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國內基金受益憑證之投資，是以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將會使是項投資公平價值隨之變動，交易價格上升 1%，將使投資之公平價值增加 1,033 仟元。

本公司持有外幣淨負債金額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外幣升值 1%，將使公平價值減少 775 仟元。本公司其他金融商品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及價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手或他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

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本公司應收帳款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其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應收帳款分別為99,402 仟元及 181,558 仟元（佔應收款項淨額 95%及 40%）集中於一家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基金受益憑證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存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東科技公司（華東科技）	實質關係人（九十九年四月前係母公司）（附註一）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巴哈馬聯邦上海）	子公司
Chaintech Europe BV（CTE）	子公司
Chaintech Computer (Hong Kong) Limited.（CTHK）	子公司
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瀚宇杰盟公司	子公司（自九十九年五月起，九十九年五月前為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華東蘇州)	實質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實質關係人
瀚宇博德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邦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科數位公司	九十九年十月前係實質關係人(已於九十九年十月前清算完成)
信昌電子陶瓷公司(信昌電子)	實質關係人
精成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精星科技公司(台灣精星)	實質關係人

(二) 當期重大交易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佔淨額 %	金 額	佔淨額 %
1. 銷 貨				
瀚宇彩晶	\$230,223	38	\$341,665	15
台灣精星	4,634	1	548	-
瀚宇杰盟	29	-	5,582	-
其 他	<u>1</u>	<u>-</u>	<u>236</u>	<u>-</u>
	<u>\$234,887</u>	<u>39</u>	<u>\$348,031</u>	<u>15</u>

銷售予瀚宇杰盟產品價格與一般正常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餘皆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本公司售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瀚宇彩晶為驗收後月結 120 天，瀚宇杰盟為月結 30 天，台灣精星為月結 90 天，其餘一般客戶銷貨採 L/C、T/T、貨到 14 天~67 天或月結 30 天~45 天。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 額	佔淨額 %	金 額	佔淨額 %
2. 進 貨				
華邦電子	\$ -	-	\$539,449	24
瀚宇彩晶	41,757	9	76,334	3
華新科技	2,070	-	15,235	1
瀚宇杰盟	1	-	7,083	-
其 他	<u>585</u>	<u>-</u>	<u>3,270</u>	<u>-</u>
	<u>\$ 44,413</u>	<u>9</u>	<u>\$641,371</u>	<u>2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價格除向華邦電子略低於一般交易對象及向華新科技進貨與一般正常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餘進貨價格皆無第三交易對象可資比較。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華東科技為月結 30~60 天付款，瀚宇彩晶為 T/T 或月結 120 天，瀚宇博德為月結 90 天，華新科技為月結 120 天，瀚宇杰盟為月結 45 天，華邦電子為貨到 30 天或 T/T，一般廠商係採 L/C、T/T、貨到 3 天~30 天或月結 30~120 天付款。

3. 委外加工

本公司提供原料透過巴哈馬聯邦上海公司予子公司東莞長安科得電子公司加工生產，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加工費用分別為 39,119 仟元及 83,255 仟元。

本公司提供原料予華東科技公司加工生產，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加工費分別為 1,040 仟元及 8,371 仟元。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九十一年度以機器設備作價增資巴哈馬聯邦上海公司，總投資金額 130,059 仟元，其中機器設備帳面價值為 117,145 仟元，產生未實現遞延利益 12,915 仟元，依機器設備估計剩餘耐用年限分年攤銷。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攤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711 仟元及 986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未攤銷餘額分別為零元及 1,040 仟元。

5. 股權交易

請參閱附註十之說明。

6. 營業費用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額	佔總額 %	金額	佔總額 %
租金支出				
信昌電子	\$ 1,029	2	\$ 1,486	1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租金價格及收付款條件係依合約規定辦理，其價格係依據鄰近地區辦公室行情協商而定，與正常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7.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為關係人借款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瀚宇杰盟	<u>\$315,000</u>	<u>\$110,000</u>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二及二三之附表一。

(三) 期末餘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總額 %	金 額	佔總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瀚宇彩晶	\$ 99,402	32	\$181,558	27
台灣精星	4,812	2	-	-
瀚宇杰盟	-	-	1,274	-
其 他	-	-	155	-
	<u>104,214</u>	<u>34</u>	<u>182,987</u>	<u>27</u>
CTE	202,752	<u>66</u>	202,752	<u>30</u>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轉列	(192,184)		(192,184)	
備抵呆帳	(10,568)		(10,568)	
	-		-	
合 計	<u>\$104,214</u>		<u>\$182,987</u>	

本公司將上述九十九年九月底部分應收瀚宇彩晶帳款提供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二一）。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佔總額 %	金 額	佔總額 %
應付票據－關係人				
華新科技	\$ 503	14	\$ 9,007	23
信昌電子	133	4	-	-
華東科技	-	-	710	2
瀚宇杰盟	-	-	563	1
	<u>\$ 636</u>	<u>18</u>	<u>\$ 10,280</u>	<u>2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巴哈馬聯邦上海	\$134,417	71	\$214,299	57
瀚宇彩晶	15,776	9	43,705	12
其 他	440	-	4,255	1
	<u>\$150,633</u>	<u>80</u>	<u>\$262,259</u>	<u>70</u>

二一、質押之資產－僅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	\$ 31,869
活期存款（列入受限制資產－流動）	<u>10,158</u>
	<u>\$ 42,027</u>

二二、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企業借款背書保證之金額為新台幣 315,000 仟元（參閱附註二十之(二)7）。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對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參閱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方式、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各項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十。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本單獨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3)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0,000	\$ 70,000	-	係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54,030	\$ 317,538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之資金，僅限於母子公司間之貸予，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如係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1)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資金融通最高限額} = 635,075 \times 50\% = 317,538$$

(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text{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 635,075 \times 40\% = 254,030$$

註3：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實際動支之最高餘額及期末實際動支之餘額均為0仟元。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瀚宇杰盟公司	(註一)	\$ 317,538	\$ 315,000	\$ 315,000	\$ -	49%	\$ 317,538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限額、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及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皆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如下：

背書保證最高總限額、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及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635,075 \times 50\% = 317,538$ 。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86,217.6	\$ 23,125	-	\$ 23,125	註1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915,321.4	35,079	-	35,079	註1
	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65,308.3	25,047	-	25,047	註1
	德盛安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8,374.8	20,000	-	20,000	
					<u>\$103,251</u>		<u>\$103,251</u>	
	股票及公司註冊證書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90,000	(\$192,184)	100	(\$192,184)	
			轉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減項		<u>192,184</u>		<u>192,184</u>	
					<u>\$ -</u>		<u>\$ -</u>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428,985	\$357,374	100	\$357,374	註2
	瀚宇杰盟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100,000	19,719	100	19,719	註2
	Blazing Tech Korea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2,000	-	34	-	
				<u>\$377,093</u>		<u>\$377,093</u>		
股票								
翔英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3,988	\$ -	6	\$ 9,283	註2	
協泰生化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000	-	1	-		
				<u>\$ -</u>		<u>\$ -</u>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00	(\$192,415)	100	(\$192,41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權利證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35,266	100	\$235,266	註二
	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 公司註冊證書			100,000	597	100	597	註二
	Chaintech Computer (Hong Kong) Limited				<u>\$235,863</u>		<u>\$235,863</u>	

註 1：係按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 2：股權淨值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報表計算。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金額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 ）	
本公司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 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 貨	(\$ 230,223)	(38)	驗收後月結 120 天	無第三交易對象 可資比較	L/C、T/T、貨到 14~67 天或月 結 30~45 天	\$ 99,402	32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項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Chaintech Europe BV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202,752	-	\$ 202,752	註	\$ -	註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34,417	0.34	-	-	-	-

註：本公司透過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持有 Chaintech Europe BV 之長期投資為貸餘，是以部分沖銷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應收帳款，沖抵後之餘款 10,568 仟元預計無法收回，是以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金額	上期	期末金額	股數			
本公司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貿易	\$ 140,347	\$ 140,347	3,890,000	100	(\$ 192,184)	\$ -	\$ -	註1及3 註2及3 註3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Nassau, Bahamas	投資、貿易	343,327	343,327	10,428,985	100	357,374	(54,002)	(53,291)	
	Blazing Tech Korea	Seoul Korea	主機板買賣業務	6,064	6,064	42,000	34	-	-	-	
	瀚宇杰盟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6樓	銷售電腦及其週邊產品之買賣業務	56,055	56,055	11,100,000	100	19,719	(29,717)	(29,717)	
Gold Ring Trading Co., Ltd.	Chaintech Europe BV	Waddinxveen Netherlands	主機板及附加卡行銷與技術服務	65,889	65,889	1,800,000	100	(192,415)	-	-	
巴哈馬聯邦上海有限公司	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	主機板及附加卡之生產製造	RMB 110,802 仟元	RMB 110,802 仟元	-	100	235,266	(56,989)	(56,989)	註3
	Chaintech Computer (Hong Kong) Limited	Hong Kong	主機板及附加卡之行銷	HKD 57 仟元	HKD 57 仟元	100,000	100	597	(65)	(65)	註3

註1：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53,291 仟元與被投資公司本期淨損 54,002 仟元差異 711 仟元，主係遞延貸項本期攤列之投資收益（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註2：本公司不意圖繼續支持，認列其虧損至投資餘額為零為限。

註3：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報表計算。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
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註二(二)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附加卡之生產製造	RMB 110,802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地區	\$ 343,327	\$ -	\$ -	\$ 343,327	100	(\$ 56,989) (RMB 12,730 仟元)	\$ 235,266 (RMB 49,052 仟元)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一)
\$343,327	\$432,618 (USD13,074 仟元)	\$381,045

註一：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635,075 \times 60\% = \$381,045$$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報表認列)

註三：依一〇〇年三月一日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1000035050 號函核准，將原經投審會九十一年六月十三日經審二字第 091016328 號函核准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東莞長安科得電子有限公司案內之未實行投資金額美金 6,926 仟元撤銷在案。